



名著名译

吉姆爷

〔英〕约瑟夫·康拉德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人民文学出版社



名著名译



插图本

吉姆爷

〔英〕约瑟夫·康拉德 著

熊蕾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Joseph Conrad
Lord Jim

据 The Uniform Edition, J. M. Dent & Son's
Ltd, London 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吉姆爷/(英)康拉德著;熊蕾译. - 北京:人民文学
出版社,2005.5 重印

(名著名译插图本)

ISBN 7-02-004596-0

I. 吉… II. ①康…②熊… III. 长篇小说-英国
-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37948 号

责任编辑:苏福忠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校对:刘光然 责任印制:王景林

吉 姆 爷

Ji Mu Ye

[英]康拉德 著
熊 蕾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60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9.875 插页 1

2004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10001-13000

ISBN 7-02-004596-0/I·3505

定价 16.00 元

出版说明

2003年初,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我们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中精选出60种深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新组成了“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该丛书一经推出,就以其深厚隽永的内涵、优美流畅的译文和典雅精致的插图博得广大读者的厚爱,他们纷纷来信来电,对丛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增补一些新的品种。为此,我们沿续“名著名译插图本”前60种的基本风格,继续推出这套丛书的后40种,以飨读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年1月

前言

进入二十世纪后,英国的传统小说创作受到了不断冲击和严重挑战。写小说不再是创造引人入胜的故事,不再是在引人入胜的故事里塑造栩栩如生呼之欲出的虚构人物形象。勇于探新的年轻一代作家急于宣泄自我,表达个人对工业化社会的所见所闻所想,不惜摒弃传统手法,从语言、结构和叙述手法,都采用了新的形式,如当今已被认可并推崇的心理独白、意识流、结构主义,等等。因此,当时英国一些坚持传统小说写作的著名小说家,如高尔斯华绥、班纳特,甚至包括较早一点的托马斯·哈代,都不仅没有守住阵地,连他们已取得的累累实绩也被淹没了许多。用我们常用的辩证法说法,这也许该称之为一种倾向掩盖了另一种倾向吧。

康拉德似乎是一个很有代表性的例外。他是目前已有定论且声誉很高的英国现代派作家。他不仅写故事,索性采取更古老的文学表现手法——讲故事。所不同的是,他的故事不是由民间艺人来讲,而是由一名他虚构出来的名叫马罗的水手从容道来。他的几部传世之作,如中篇小说《水仙号上的黑水手》和《黑暗深处》等,都是这样讲出来的。值得注意的是,他创作长篇小说《吉姆爷》时,依然请那个马罗水手来讲,于是《吉姆爷》成了一部前无先例的讲出来的书。这使批评家们难以接受,指责康拉德说:根本无法指望任何人老是讲个没完没了,而别人就一直有耐心听到底。

对这个并不太难回答的问题,康拉德考虑了十六年才做出反应。这是康拉德的耐心。他先得看看读者接受情况如何。只要读者欢迎,《吉姆爷》就不会被人忘记,作者的辩护也才有底气儿。康拉德也不无担忧,怕不慎重的争辩反会使他被拉入传统的写作之列。他和当时新派小说家,如詹姆斯·乔伊斯,弗吉尼亚·吴尔夫和E.M. 福斯特等人没法相比。他们都是学者派小说家。他只是一个小水手。他因

为对海上生活情有独钟，从波兰来岛国英格兰当水手。他的母语是波兰语；通过刻苦学习，英语的眼力不错，笔力还可以，口语却相当夹生。据说他写小说出名后进入上层社会的社交圈子时仍很木讷。他是那种大智若愚的人物。他硬是把他的母语中斯拉夫语系消化进英语中，或者说把英语单词写进斯拉夫语系中，创造了一种新的英语文体。他让一个又一个子句和短语套在一个母句中，像一串串葡萄，嘟嘟噜噜的，让人读着喘不过气儿来，以致如今仍有相当的读者嫌康拉德烦气。康拉德很清楚他的优势是丰富的海上生活。他太爱大海了，以独特的眼光收集了许多海上生活的故事；他太爱水手这一行，用常人没有的穿透力体会着人与大海的依恋关系。扬长避短是聪明人的行为。

十六年之后，《吉姆爷》在美国出版，康拉德借写前言的机会，重提那笔旧账，并用轻描淡写的口气回答批评他的人说：只要故事讲得有趣。

在进一步试解康拉德创作《吉姆爷》方方面面之前，不妨把本书中的故事梗概说一说：主人公吉姆的一生似乎只在为一个失误活着，为另一个失误去死。实际上，他一生只犯了一个刻骨铭心的错误：本能的一跳。在这本能的一跳之前，他在帕特纳号上做大副，年轻有为，雄心勃勃，决心在这个世界上混出个模样。在一次远航中，满载一船香客的帕特纳号将要沉没时，他对以船长为首的船上官员不顾乘客性命，拼命去争夺有限的几只救生艇的行为，极为鄙视，不屑和他们为伍。他决意和一船香客共患难。但是，在最后的时刻，他被恐惧和混乱吓破了胆，那致命的一跳在本能的驱使下终于发生：他到底还是跳到了他曾经厌恶过的同伴中。但帕特纳号并没有沉没。一船香客由一艘法国商船解救。吉姆和他的同伴成为航海史上最没有责任感的丑闻人物，法庭因此判他们失职罪，没收所有航海证件。吉姆为逃避舆论，从一地躲到另一地，最后和一群几乎与世隔绝的土著人和睦相处，赢得尊敬，成为“爷”；但在正得意时，他又犯下错误，引咎请罪，演出一幕悲剧。

作者在这里似乎在探讨本能的行为和行为的结果之间的问题。在本能支配下犯的失误一般容易博得人们的原谅，尤其容易在自己

良心上求得平衡：我并非故意。但是吉姆不能这么简单地对待自己。他惧怕公众舆论，也无法原谅自己，因而躲了一个地方又一个地方。有批评家说吉姆的这种行为是感觉到了文明社会的威胁。吉姆是一个掌握了相当现代技术的文明人，反倒害怕得要躲避现代文明？这种解释似乎不大适合说明吉姆的这种逃遁行为。

一般说来，能成为作者代表性作品的，其中都有作者的自传成分和最希望阐述的思想，如曹雪芹之于《红楼梦》，托尔斯泰之于《战争与和平》，狄更斯之于《大卫·科波菲尔》，等等。康拉德是一名优秀的水手，一千九百零六年，当过水手、二副、大副，最后当上了船长。一个水手能实现的目标，他全做到了。他对水手这个行业有很深刻的理解：超人的勇敢，面对强大的对手（大海）毫无畏惧；严密的纪律，任何时候都要服从以船为单位的集体；坚忍不拔的毅力，任何环境下都力争最后的胜利，不达目的决不罢休；强烈的责任感，无论何时何地都要记住水手的职责。这最后一点尤其要多说几句。这是西方十八世纪发源于哲学、流行于文学的一个命题。随着封建社会的急速消亡，佃户不再仅仅是对地主负责，爵爷也不再是绝对服从君主。在资本主义一天天壮大发展的环境里，以人为中心的社会结构正在成熟，因此做人的责任也就空前重要了。英国十九世纪著名小说家乔治·爱略特、安东尼·特罗洛普，甚至二十世纪的存在主义法国作家萨特，都利用小说探讨过“责任”并造成了很大的影响。

吉姆是康拉德苦心经营的一个水手精英。吉姆被剥夺航海权利，不啻丢掉了他精神上的和物质上的整个王国。一艘在茫茫大海上行进的船，是水手的乌托邦。水手是乌托邦里的主宰，纪律，道德和责任。一次成功的航行意味着他对乌托邦的一次成功的统治。然而，这一切全让那本能的一跳毁了，可谓多年的经营毁于瞬间。这本能的一跳对于别人，如帕特纳号上的船长以及别的水手，只是本能的一跳。但对于心气儿极高的吉姆来说，它是一个致命的错误；它不只破坏了他做水手的信念，更搅乱了他做人的准则。于是，康拉德给他的主人公吉姆打了一个形象生动、富有哲理的比喻：“一只美丽的蝴蝶可以落在一小堆脏土上一动不动，可是一个普通的人决不会呆在他的粪便上一动不动。”

更何况吉姆本来是不打算一辈子当一个普通人的，而这下似乎他连普通人也做不成了！由此看来，吉姆的逃遁行为不是躲避什么，而是寻找什么。他渐渐明白他是那种继续朝前走的人，在走的道路上寻找失去的什么东西。

有的批评家又由此认为康拉德笔下的吉姆是一个道德自我完成的形象。这虽不失为一家之说，但这中间有一个关键问题需要弄清楚：道德的是非。“道德自我完成”的提法毫无疑问包含了“是”，是褒誉的，赞扬的，提倡的。最著名的例子是托尔斯泰名著《复活》里的涅赫留朵夫。此公因早年的荒唐生活把一个纯洁少女推到犯罪的道路；等他修炼得满腹仁义道德时，又决意吃苦受罪，拯救别人的同时也拯救自己。吉姆显然不属涅赫留朵夫一类文学形象。他没有拯救的对象。他的错误并非故意铸成。他的道德只是水手的道德，还没法用普通意义上的社会道德来衡量。吉姆只是按照作者设计的人生朝前走。

吉姆按照康拉德的设计走着，终于走进了一个远离文明社会的土著人群体里并暂时停留下来了。吉姆发现土著人需要乌托邦式的统治，需要原始的侠义和勇敢，需要水手的人格和道德。吉姆激动了，兴奋了，在土著人面前尽情地展示着他作为水手的所有魅力和魄力，使世仇的宗族结盟，使反叛的对手称臣，最终赢得了所有土著人的尊敬和爱戴，被他们尊为“图安”，也就是开化人类眼中的“爷”。他们在他们中间活得如鱼得水，找回了他在广阔海洋上掌船前进的那种君主式的威仪和信心。他这时的感觉是这样的：“当有人使你天天都明白了你的存在对另一个人来说是必要的——你瞧，是绝对必要的，那你就对你的行为有不同的看法了。”

康拉德不动声色地给我们讲着他的主人公吉姆的故事，让读者看到了吉姆的一种自觉性，一种从我做起的行为，一种由职业道德演化出的做人境界，使吉姆这个人物渐渐显示出了一种不凡的力量，为他最后的那种沉默中的爆发积蓄了巨大的动力。这不仅来自康拉德讲故事的高超艺术，也来自康拉德的身世。他的祖国在历史上曾多次遭受异族的侵略和压迫。他父亲是一个积极的民族主义者，曾因参加波兰独立运动被沙皇政府流放。康拉德儿时就从父亲身上感受

到了革命者必备的自觉性和自律精神。起义的失败也使他日后认识到缺乏普遍的自觉性和自律精神,个别的自觉性和自律精神往往会夭折和流产。因此,从我做起的先导作用尤其重要。

白人吉姆做了土著人的“爷”,似乎远离了他曾拉下的粪便——那本能的一跳。然而他忽略了一个人生的常识性现象:人要吃饭就要排泄,这是一种反复终生的行为,在某个特定时刻定睛看去,谁又都可能永远呆在自己的粪便上。对于狂热的理想主义者来说,众人习以为常的视点,往往会成为他们的盲点。他的盲点必须把众人的视点吸引住才有基础;否则,踩着这样的盲点,他就会干出盲目的悲壮举动。

白人布朗的海盗帮袭击土著人失利,被土著人围困起来,死在临头。出于对土著部落的安定团结(也许还有对白种人的潜在的认同?),吉姆爷凭借他的身份和影响,请求酋长多拉明放布朗海盗帮一条生路,并以他的生命担保布朗帮不会再来袭击土著人。然而布朗帮在撤出包围后趁土著人不备立即杀了回马枪,致使许多土著人丧生,酋长多拉明的儿子也在劫难逃。吉姆爷对同种人的轻信给他带来致命的一击,本能一跳的错误从他的记忆里再度出现,逼迫他重新审视他的生活:为了一次冲动的一跳这么一个小问题,他已经从一个世界隐退了,而今另一个他亲手造就的世界,又在他头顶上塌下来,破灭了!

布朗是一个劣迹累累的海盗头目,是一个蹲在他的粪便上再不算离开的人。但是远离自己粪便的吉姆爷不愿意顾及这点。他属于继续朝前走的超前人物,既然不肯在第一次犯下的错误上滞留,当然更不会在第二个错误上蹲下。为了已赢得的“爷”的尊严和权威,他义无反顾地朝前走,走到了酋长多拉明跟前,面对冷冰的枪口,脸不变色心不跳,将命补过。随着酋长多拉明的枪声,吉姆爷的大块头身躯轰然倒下了。饮弹的吉姆爷这时不过二十四五岁。

值吗?读者不禁会问。这是吉姆爷的塑造者康拉德应该回答的问题。康拉德在给我们讲故事,说“值”与“不值”只是让那个水手马罗动动嘴唇的事——稍稍一动即可。但在这点上,康拉德十分珍惜水手马罗的唾沫,真仿佛就是多说这么一两个字,马罗就会口干舌燥

似的。实际上,这里涉及了康拉德的一个重大的创作原则。我在英国诺丁汉大学英语系进修时,有幸聆听过著名学者阿诺德·卡特教授分析康拉德的作品。他说,康拉德的作品好比葱头,读者尽管读下去,剥了一层又一层,满怀着希望要剥出康拉德在下一层隐藏了什么,但等把葱头剥到最后时,读者看到的仍是葱头!是非曲直呢?康拉德不管不顾地留给读者了。

康拉德的著名水手马罗何尝不是这样把故事娓娓道来?只要故事有趣。这话讲得太有味道了。

苏福忠

作者注

这部小说刚成书时，就有议论说，我没有收住。有些评论家认为，这部作品以短篇小说开始，结果却超出了作者的驾驭能力。有一两位发现了这一事实的内在证据，似乎颇觉有趣。他们指出了叙述形式的种种局限。他们的论点是，无法指望任何人老是讲个没完，而别人就一直听着。他们说，这不大可信。

经过差不多十六年的思索，我对此还是不大以为然。无论在热带还是温带，总有人一坐半夜，“轮着讲长长的故事”，这是众所周知的。而这里只不过是一个故事，且屡屡中断，好让人松口气；至于听众的耐性，那就必须接受这么一个假设，就是故事的确有趣。这是必要的预先假设。倘若我不相信它的确有趣，我根本就不会动笔。若仅仅说到体力上有没有可能撑得住，我们都知道，议会里有些发言可远远不止三个小时，而几乎快有六个钟头了；可是这本书里凡是马罗叙述的部分，我敢说，用不了三个小时就可以大声念完了。此外——虽然我已毫不含糊地去掉了所有这类无关紧要的细节——我们可以假定，那一夜总得有些茶点吧，像一杯不管什么样的矿泉水之类，好让讲述人讲下去。

不过，说正经的，实情是，我的初衷倒是想搞个短篇，只讲那艘朝圣的轮船的事；不讲别的。那可是个本本分分的念头。然而写了几页之后，我也不知怎么就不满起来，有一阵子便把它们放到了一边。直到已故的威廉·布莱克乌先生要我给他的杂志写点东西，我才把它们又从抽屉里拿了出来。

直到那时我才看出，这条朝圣船的事，对于一个无拘无束、信马由缰的故事来说，倒是个挺好的开头；而且可以想见，这也是能够以一种单纯而敏感的性格来渲染整个“生存情绪”的一个事件。但所有这些最初的心情和精神的躁动在当时还很朦胧，而且过了这么多年，

好像也没有变得更清晰些。

我放在一边的那几页在主题的选择上倒也还有其分量。但全书是经过认真改写的。我当时坐下来写的时候，就知道它会是一部长篇，虽然我未曾预见到它会在《马加》杂志上登了十三期。

时常有人问起我，在我的书中，我是否最喜欢这一本。无论在公开场合还是在私下里，哪怕是在一位作者与他的作品的微妙关系上，我都非常反对偏爱。从原则上讲，我不会有所偏爱；但我也不至于因有人偏爱我的吉姆爷而感到悲哀和气恼。我甚至不会说我“搞不明白……”，决不会！可是有一回，我迷惑而且惊讶了。

我的一个朋友从意大利回来，他在那儿曾同一位不喜欢此书的女士交谈过。对此我当然挺遗憾，但是使我惊讶的是她不喜欢的理由。“你知道，”她说，“简直就是病态。”

这番话令我苦苦思索了一个钟头。最后我得出了结论：即使考虑到主题本身与妇女正常的感受力格格不入而在判断上应当宽宏大量一些，那位太太想来也不会是意大利人。我也说不上她究竟是不是欧洲人。不管怎样，拉丁气质的人总不会把对失去了的荣誉的强烈意识看成是病态。这种意识也可能是错的，也可能是对的，还可能因矫情而讨嫌；而且我的吉姆或许也不是很普通的那种典型。但是，我可以向读者们大胆保证：他不是冷漠反常的思维的产物。他也不是北方迷雾中的人物。一个阳光灿烂的早晨，在东方一个开敞锚地平平常常的环境里，我看到他的形状飘过——富有魅力——不可忽视——云山雾罩——一言不发。就该是这么个样子。为他的意义寻觅适当的字眼，则是我的事，而且要尽我所能有的同情。他是“我们当中的一个”。

第一章

他差个一两英寸不到六英尺，体格健壮，他直冲你走来，双肩微向前耸，头朝前倾，而从眼底向上的凝视令你想到一头正冲过来的公牛。他的声音低沉、响亮，他那样子表现出一种顽固的自负，但并不咄咄逼人。他好像不得不如此，而且他显然对自己同对别人都是那样。他整洁得一尘不染，从头到脚，穿得一身雪白。他在东方各港口靠给轮船货商拉生意为生，很有人缘。

一个在水上兜生意的人不需要通过天底下任何一门考试，但是他必须具有抽象意义上的能力，而且要在实际中表现出来。他的工作是，只要有船要进港停锚，就跟其他同行比着从船帆、蒸气、木浆底下跑过去，做出兴高采烈的样子同船长打招呼，硬塞给他一张卡片——轮船货商的名片——当船长第一次上岸观光时，坚定而又不事张扬地把他领到一间庞大的、山洞一样的铺子，里面摆满了船上的吃喝用品；在这里你可以买到一切使你的船经得起风浪而且航行得顺顺当当的用品，从一套锚缆钩链到装饰船尾雕刻的一套金叶，应有尽有；在这里，船长会受到从未同他谋过面的船货商兄弟般地接待。这里有凉爽的客厅、安乐椅、成瓶的酒、雪茄烟、文具、一本港口条例，还有好客的热情，那热情足以溶化掉水手心头在三个月的航海生活中堆积起来的盐分。只要轮船呆在港口，这位兜生意的人就会天天登船拜访，使这样开始的联系继续下去。对船长来说，他像朋友一样忠实，像儿子一样孝顺，有约伯的耐心，有女子的无私奉献精神，又有酒友的兴致。随后账单就送来了。这真是个美好而又有人情味的职业。因此水上兜生意的好人才实在难得。如果一个水上兜生意人既具有抽象意义上的能力，又有在海上长大的优势，他就值得老板出高价雇佣，还得哄着点儿。吉姆的工资一向不菲，而且受到的百般迁就足够买到魔鬼的忠贞。然而他还是黑着心地忘恩负义，会突然抛下

差事，一走了之。他给他的老板们讲的理由一看就站不住脚。他一转身，他们就骂，“该死的傻瓜！”这是他们对他那细腻的感受力的批评。

对做水边生意的白人和船长们来说，他就是吉姆——没别的。他当然还有一个名字，可是他很怕那名字被叫出来。他的假身份漏洞就像筛子眼一样多，但他隐姓埋名隐瞒的倒不是身份，而是一个事实。当那桩事实将他的假身份曝光时，他便突然离开他当时所在的那个码头，转到另一个码头——一般是越走越往东。他只围着海港转，因为他是个被大海流放了的水手，也因为他有的是抽象意义上的能力，只适于在水上拉生意而做不好别的。他按部就班地朝着升起的太阳撤退，那桩事实无心却又无可避免地追着他走。就这样，若干年来，有人相继在孟买、加尔各答、仰光、槟榔屿、巴达维亚见过他——在每个驻足之处，他只是在水上拉生意的吉姆。后来，他对不堪忍受的重负那敏锐的感知力驱使着他永远离开了海港和白种人，甚至把他赶到了原始森林里时，他选来藏匿他那可悲才能的那个丛林村庄中的马来人，给他的单音节的假名字加了一个头衔。他们管他叫吉姆团，就像有人可能叫他吉姆爷一样。

他原本生在一个牧师家。很多出色商船的船长都来自这些虔诚恬静的人家。吉姆的父亲对于不可知的事物了解得很透彻，那是为了住茅舍的平民百姓的道德炮制出来的，却不会打扰由准确无误的上帝安排住在深宅大院里那些人心灵的平静。那座小教堂在一座小山上，透过杂乱的树叶看去，有一种长满了苔藓的岩石的那种灰色。它立在那里已有几百年了，不过周围的树木或许还记得安放第一块基石的情景。下面，牧师住宅的红色正面在一块块草坪、花床和一棵棵杉树的掩映下透出暖暖的亮色，房后是一片果园，左边是铺了地面的马栏，花房的玻璃顶棚紧靠着一面砖墙倾斜下来。这块教产归这一家已经好几代了；但是吉姆还有四个兄弟，所以，在他看了一些供假日消遣的文学作品，明确了要以海为业之后，他就立即被送上了一艘“远洋商船队指挥员训练舰”。

他在那儿学了一点三角学，知道了怎样走过上桅帆桁。谁都喜欢他。在航海术比赛中他名列第三，在得第一的快艇上他划尾桨。

他头脑清醒，体魄健壮，精明出众。他的位置是在前桅楼，他常常带着注定要在危难中挺身而出的好汉的不屑神情，从那里俯视那被棕色的河流切成了两大块的大群平静的屋顶，而散布在周围平原边上的工厂的烟囱一个个细得就像枝铅笔，笔直地竖着，衬着脏兮兮的天空，像火山一样喷着烟雾。他可以看到大船出港，宽体渡船来来往往，小船远远在他脚下浮动，还有远处若隐若现的壮丽海景，心中充满了对冒险世界中的动荡生活的希望。

在底舱，在二百种声音的嘈杂中，他会忘却自己，想象着自己已经在经历消遣性文学作品中的海上生活。他看到自己正从即将沉没的船上救人，在飓风中砍掉桅杆，游过巨浪，留下一条白线；要不就看到自己在一场海难后成了孤零零的幸存者，赤着脚，半裸着，走在光溜溜的礁石上，找寻着贝类来充饥。他想象过自己在热带海岸上与野蛮人对峙，在海外平息船上的哗变，在大洋中的一只小艇里让绝望的人们鼓起勇气——永远都是忠于职守的榜样，像书中的英雄那样毫不退缩。

“出事了，快来。”

他跳起来。水手们正拥上舷梯。可以听到上面有一大堆人急匆匆走来走去脚步声和喊叫声，而他刚出舱口，就呆住了——好像是傻了。

那是一个冬日的黄昏。暴风自午后刮得更猛了，使河中的船只全部停驶，现在又带着飓风的力量狂吹，发出一阵阵呼啸，轰隆隆就像一门门大炮隔着海打出的礼炮。一帘帘雨幕急速地倾斜而下，又迅疾流走，这当间儿，吉姆看到了一系列恐怖的场面：怒潮翻腾，零乱的小艇在岸边颠簸着，飞雾中的楼房了无生气，宽体渡船笨重地撞着铁锚，庞大的栈桥起落不定，溅满了浪花。又一阵狂风似乎把这一切全都要吹走。大气中弥漫着飞动的水。飓风之所以如此猛烈，风的呼啸和无情的天翻地覆之所以如此愤怒且不遗余力，似乎都是冲着他，这使他吓得透不过气来。他呆住了。他好像晕头转向了。

有人撞到他身上。“快艇人员就位！”水手们从他身边匆匆跑过。一艘进港避风的小商船撞上了一艘已抛锚的多桅帆船，训练舰上的一位教官看到了这起事故。一群水手爬上栏杆，围在吊艇架旁。“撞

船了。就在我们前面。西蒙斯先生瞧见了。”谁推了他一下，他一个趔趄靠到后桅上，抓住一根绳子。用链条固定住了的这艘陈旧的训练舰，它全身颤抖，迎着风轻轻低下头，那勉强支撑着船体的链条以低沉的声音，喘着气，吟出它年轻时在海上的歌。“下水！”他看到已坐好了人的快艇正沿栏杆往下迅速地下落，便急忙跑过去。他听到哗的一声。“放行；脱挂！”他俯下身来。船边的河水翻腾着，吐出一道道白沫。天正暗下来，还看得见快艇在巨浪和狂风的冲击下，有一会儿走不动了，与训练舰并肩上下颠簸。他隐约听到艇上有人喊道：“划呀，你们这帮小畜牲，你们不是要救人吗！那就快划！”突然间快艇扬起了船头，随着高举的木桨跃过一个浪头，突破了狂风与巨浪对它的拘束。吉姆觉得有人牢牢地抓住了他的肩膀。“太迟啦，小伙子。”训练舰的舰长看到这小子好像要从船上跳下去，便一把将他拉住，吉姆抬起头来，眼里满含意识到失败的痛苦神情。舰长报以同情的微笑。“下回再交好运吧。这次你会学得聪明点儿。”

一阵刺耳的喝彩声迎回了快艇。它摇摇摆摆地带回来半船水，两个精疲力尽的人在船底的垫板上漂着。那天翻地覆和狂风与大海的威胁现在在吉姆看来，实在微不足道，他更加后悔刚才被它们的气势汹汹吓成那个样子。现在他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了。他似乎一点儿也不怕飓风了。他还能对付更大的危险呢。他做得到的——比谁都好。一点儿也不怕了。然而，那天晚上他意气消沉地独自深思时，快艇的头桨划手——一个脸盘像少女、有一双灰色大眼睛的小伙子——却成了底舱的英雄。人们围着他热情地问这问那。他叙述着：“我刚刚看到他的头在浮动，就赶紧把挽钩伸到水里。钩子钩住了他的短裤，我差点从船上翻下去，我以为我就要翻下去了，幸亏西蒙斯老头儿丢开了舵柄，抓住了我的腿——船都快被淹没了。老西蒙斯真是个好老头儿。我一点儿也不在乎他冲我们发脾气。他拽住我的腿时，一个劲儿地骂我，可那只是他叫我别松开挽钩的方式而已。老西蒙斯可真来劲，是吧？不，不是那个标致的小个儿，是那个有胡子的大块头。我们把他拖上船来时，他还直叫苦呢：‘唔，我的腿呀！唔，我的腿呀！’还直翻白眼。想不到这么条大汉竟像姑娘家一样晕

了过去。你们有谁给挽钩刺一下就会晕过去吗？——反正我不会。它刺进去这么深。”他拿出挽钩比划着，他把它带下来就是为了这目的，而且果然引起了一番轰动。“不，哪儿的话！钩住的不是他的肉——是他的短裤。不过血当然流了不少。”

吉姆认为这是一种无聊的虚荣心的表现。那场飓风造就了徒有其表的英雄主义，就如同它本身也是虚张声势一样。无情的天翻地覆乘他不备而来，无端阻挡了他慷慨赴难，他对此感到愤怒。要不是为了这一点，他倒挺高兴自己没有登上那艘快艇，因为那成就反正也不大。他觉得他比那些上了艇的人更开了眼界。有朝一日，当所有的人都退缩了——他相信总会有那么一天的，那时就只有他知道如何对付狂风与大海的虚张声势了。他知道该怎么看待这一切。冷静以待，它就微不足道。他可是不露声色，这本是件令人震惊的事，但其最后的结果是，在人们的不知不觉中，在那群闹哄哄的水手之外，他更加确信自己的冒险热情，而且是多方面的勇气，并为之洋洋得意。